中新天津生态城教育系统2025年公开招聘教职人员公告

中新天津生态城是中国和新加坡两国政府间重大合作项目，是世界上首个国家间合作开发的生态城市，于2008年9月28日开工建设。2024年，国务院批复中新天津生态城建设国家绿色发展示范区“升级版”，将为全球城市绿色低碳发展打造“中国样板”。

自2012年第一所学校开学以来，截至目前，生态城管委会已成功开办六所公办学校（财政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分别为天津外国语大学附属滨海外国语学校、中新天津生态城实验小学、天津生态城南开小学、北京师范大学天津生态城附属学校、中新天津生态城第一中学及天津市新华中学中新生态城北岛学校，均发展成为学生喜爱、家长满意和社会认可的高质量规范化学校。

一、招聘岗位及数量

招聘岗位和数量详见《中新天津生态城教育系统2025年公开招聘教职人员计划表》（见附件）。

二、招聘对象及条件

（一）招聘对象

符合岗位要求的应届毕业生及在职人员。应届毕业生是指2025届高校毕业生，2023年、2024年毕业且毕业后未就业的可视同应届毕业生。

（二）招聘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

2.热爱教育事业，具有终身从事教育的志愿，有良好的品行。

3.身体健康，具备胜任岗位要求的身体和心理条件。

4.符合回避有关规定。

5.面向应届毕业生招聘教师岗位的具体条件：

（1）年龄须在30周岁以下（1994年6月18日以后出生），博士研究生年龄可放宽至35周岁（1989年6月18日以后出生）。

（2）全日制研究生及以上学历、硕士及以上学位，且本科阶段须为全日制本科、学士学位，研究生所学专业须与招聘岗位专业要求相关；应聘小学教师岗位的，条件可放宽至一流大学建设高校、教育部所属、省部共建及省属重点师范大学全日制本科、学士学位，本科所学专业须与招聘岗位专业要求相关。

（3）英语学科教师须取得英语专业八级合格证书，具有海外留学经验者以雅思成绩7分或托福成绩95分及以上证书替代；其他学科教师外语等级水平以取得学位为标准。

（4）语文学科教师普通话水平测试须达到二级甲等及以上，其他学科教师须达到二级乙等及以上。

（5）道德与法治（政治）学科教师须为中共党员（含预备党员）。

（6）具有岗位要求的教师资格证。暂未取得教师资格证的，可凭有效期内的相应学段、学科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参加报名和考试。教师资格证取得时间须为2025年8月31日前，届时仍未取得教师资格证的，取消聘用资格。

6.面向在职人员招聘教师岗位的具体条件：

（1）初级及以上职称，持有岗位要求的教师资格证；具有2年及以上与应聘岗位相一致或同一学科高学段的基础教育一线教育教学经验。

（2）取得国家承认的学历学位证书。具有初级职称者须达到全日制研究生及以上学历、硕士及以上学位，且本科阶段为全日制本科、学士学位；应聘小学教师岗位的，条件可放宽至一流大学建设高校、教育部所属、省部共建及省属重点师范大学全日制本科、学士学位。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者须达到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学士学位。

（3）具有初级、中级职称的在职教师年龄须在35周岁以下（1989年6月18日以后出生）；具有高级职称的在职教师年龄须在50周岁以下（1974年6月18日以后出生）。

（4）英语学科初级、中级职称教师须取得英语专业八级合格证书，具有海外留学经验者以雅思成绩7分或托福成绩95分及以上证书替代，其他学科教师外语等级水平以取得学位为标准。

（5）语文学科教师普通话水平测试须达到二级甲等及以上，其他学科教师须达到二级乙等及以上。

（6）道德与法治（政治）学科教师须为中共党员（含预备党员）。

7.面向在职人员招聘会计岗位的具体条件：

（1）中级（会计师）及以上职称，持有相应从业资格证书或专业技术等级证书；具有2年及以上财务岗位工作经验。

（2）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学士学位。

（3）年龄须在45周岁以下（1979年6月18日以后出生）。

（4）外语等级水平以取得学位为标准。

（三）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报考：

1.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劳动教养、少年管教的；

2.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的；

3.被开除公职的；

4.有严重劣迹行为受过党纪、政纪、校纪、军纪处分的或正在被公安机关、纪检监察机关立案侦查尚无结论的；

5.在以往公务员招考和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中，被认定有作弊行为的，或在生态城公办学校历次招聘中曾出现违纪行为的；

6.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

7.身体因患疾病处于医疗期的；

8.在读的非应届毕业生、现役军人；

9.在生态城公办学校招聘中体检合格后主动放弃聘用的，或从生态城公办学校辞职的，五年内不得报名应聘；

10.被生态城公办学校解聘的人员；

11.天津市滨海新区教育体育局所属公办学校在编教师；

12.法律规定不得被事业单位聘用的其他情形。

三、招聘工作安排

本次招聘按照报名、资格初审、笔试、资格复审、面试（说课或试讲）、体检、考察和公示等环节实施。应届毕业生总成绩按照笔试成绩50%、说课成绩50%核定；在职人员总成绩按照笔试成绩50%、面试（试讲）成绩50%核定。对需引进的高层次教育人才、取得教师资格的优秀退役运动员，具有高级专业职务的人员，可免除笔试，直接进入面试（说课或试讲）考核。免除笔试的人员，面试（说课或试讲）成绩即为总成绩。

所有岗位笔试单项成绩低于60分者，面试（说课或试讲）单项成绩低于80分者，均不予聘用。

（一）线上报名和资格初审

线上报名网址：http://zhaopin.tbrc.net.cn/

线上公告时间：6月18日16:00至7月9日16:00

线上报名时间：6月23日16:00至7月9日16:00

缴费时间：资格初审通过后至7月11日16:00

报名注意事项：报考人员只能选择一个岗位进行报名，网上报名需先申请账号填写个人简历信息，填写信息无误者再申请报考岗位，在申请报考岗位之前个人信息可以修改，提交报考岗位之后个人信息后将不得修改，请考生务必在申请报考岗位之前仔细检查个人所填信息。

报考人员提交的申请材料应当真实、准确、完整，在整个招聘过程中，凡发现应聘人员有任何弄虚作假或者违纪违规行为的，一经查实，将取消聘用资格。

报考人员于报名成功后至7月11日16:00前，登录线上报名系统查询资格初审结果；通过资格初审的报考人员需缴纳报名与笔试考务费（45元/人），缴费后不能退费，未在规定时间内缴纳考务费的报名人员视为自动放弃报考资格。

各岗位符合报名条件的人数与招聘计划数比例不足3:1的，取消该岗位招聘或相应减少该岗位招聘计划数。报考岗位不能开考且已经通过资格初审并完成缴费的人员，符合其他岗位报名条件的，接到通知后可改报其他岗位，未改报成功的，退还考生所缴费用。

（二）线下笔试

完成缴费的人员须于7月14日09:00至7月16日09:00期间登陆线上报名系统打印笔试准考证；务必携带本人身份证及笔试准考证到指定地点参加笔试。

笔试时间：7月16日上午09:00至11:00，具体安排以笔试考务组织单位通知或笔试准考证为准。

笔试地点：生态城管委会所属公办学校，具体地点以笔试准考证为准。

笔试科目：初高中语文、初高中数学、初高中英语、初中道德与法治、初高中历史、初高中物理、初高中化学、初高中生物、高中政治及高中地理教师岗位进行专业科目笔试，主要测试应聘人员所报学科的专业知识；其他教师岗位及会计岗位进行公共科目笔试，主要测试教师综合能力，包含教育学、心理学和职业能力测试等；以上笔试内容均不指定考试教材。测试时长2小时。

笔试成绩将在线上报名系统或者中新天津生态城官方门户网站（https://www.eco-city.gov.cn/）上进行公示。

（三）线下面试（说课或试讲）

根据笔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排序，按照各岗位招聘计划数与参加面试（说课或试讲）人数1:5的比例，确定各岗位进入面试（说课或试讲）人员名单。招聘岗位进入面试（说课或试讲）的人数达不到1:5比例时，按照该岗位通过笔试的实际人数确定进入人员名单。

进入面试（说课或试讲）环节人员须于7月22日上午7:00报到，本人携带身份证、学历证、学位证、教师资格证、职称证、普通话等级证及英语等级证（英语学科提供）等原件及复印件，报名表(从报名系统中打印)、学历电子注册备案表及学位在线验证报告，到生态城管委会所属公办学校（具体地点以后续通知为准）参加资格复核，资格复核通过者当场缴纳面试（说课或试讲）考务费（45元/人），并领取面试（说课或试讲）准考证（不得代领）；未按要求提供证件或超过规定时间未提供证件者，不具备面试（说课或试讲）资格。

面试(说课或试讲)时间：7月22日全天。

面试(说课或试讲)地点：生态城管委会所属公办学校，具体地点以后续通知为准。

面试(说课或试讲)内容：

教师岗位说课或试讲主要考察应聘人员设计教学与实际授课的能力；应届毕业生说课准备时长20分钟，说课测试时长10分钟；在职人员试讲准备时长20分钟，试讲测试时长20分钟；测试内容为所报学科、学段教材（不指定）。

会计岗位面试主要测试应聘人员的岗位专业知识、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采取结构化面谈方式进行，测试时长10分钟。

面试（说课或试讲）成绩将在中新天津生态城官方门户网站（https://www.eco-city.gov.cn/）上公示。

（四）体检与考察

根据总成绩由高分到低分排序，按照1:1的比例确定进入体检和考察的人员；若总成绩出现并列时，按照面试（说课或试讲）成绩高者优先的原则确定进入体检的人员；名单及相关安排等事宜请后续关注中新天津生态城官方门户网站公告（https://www.eco-city.gov.cn/）。

体检由生态城教体局统一组织，自行体检无效；体检项目、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标准和规程执行；体检费用由体检人员当天自行与体检机构结算。

考察由生态城教体局牵头组织实施，所需材料及有关安排详见后续通知。非组织原因，未按照规定时间和地点参加体检和考察的报考者，视为自动放弃；如拟聘用人员由于个人原因体检合格后放弃被聘用资格，后续将不具备递补聘用或补招报名资格。

（五）公示

生态城教体局根据体检及考察情况确定拟聘用人员名单，在中新天津生态城官方门户网站（https://www.eco-city.gov.cn/）上进行公示，公示期为7天。公示期满后，没有反映问题或有反映问题但不影响聘用的，按规定程序办理聘用手续；对反映有影响聘用的问题并查有实据的，取消聘用资格。对反映的问题一时难以查实的，暂缓办理有关手续，待查清后再决定是否聘用。

（六）聘用及待遇

本次招聘人员由生态城公办学校直接聘用，无事业编制，享有生态城公办学校正式教师同等的工资福利及待遇。

拟聘用教师具体聘用单位由生态城教体局统筹安排，须签订服从统一安排的承诺文件；确定聘用单位后，由各招聘学校组织安排签订三年期限的聘用合同，协议签订具体时间以聘用学校通知为准；若出现因个人原因造成不能办理聘用等相关手续的，其后果由本人自行承担。

受聘人员实行试用期制度，试用期包括在聘用合同期限内，试用期一般为6个月，高层次教育人才、优秀退役运动员及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人员试用期为3个月。试用期满考核合格的，予以正式聘用；试用期满考核不合格的，解除聘用合同。

四、其他说明

（一）本次公开招聘实行“蓄水池”计划，即面试（说课或试讲）成绩不低于80分且未被录取的人员进入“蓄水池”，如进入体检、考察人员和拟聘用人员有放弃的，或在试用期内流失的情况下，可根据“蓄水池”中相应岗位人员成绩排名次序，按照需求数与再次考察人员数不低于1:2的比例确定再次考察人员名单，将再次考察结果作为确定拟聘用人员的主要依据。进入“蓄水池”人员名单与拟聘用人员名单一并公示，有效期不超过一年，至下一轮正式招聘时自动失效。

（二）教体局适时组织各招聘学校对拟聘用人员的毕业证、学位证、教师资格证等进行统一审验，提供虚假证件者或证件不齐全者不予聘用或解除聘用合同，并按违约处理。对报考人员资格条件的资格审查工作贯穿公开招聘全过程，任何环节发现应聘人员不符合资格条件的，即取消应聘或聘用资格。

（三）此次公开招聘考试不指定辅导用书，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辅导培训班。社会上以任何名义举办的辅导班、辅导网站或发行的出版物、上网卡等，均与本次考试无关，敬请广大报考人员提高警惕。

（四）报考人员参加各相关环节时，应服从现场工作人员管理。招聘过程中，如需要调整招聘工作的，经研究后，在公告发布网站发布调整信息，请考生密切关注。因个人原因未参加考试的，视为放弃。

（五）生态城积极搭建教师成长平台，按照个人自愿、主动申请的原则，择优遴选拟聘用教师（不超过2名）参加生态城教育人才海外培训计划，赴新加坡科技设计大学攻读科技与设计理学硕士（人工智能和技术赋能教育方向），学制一年，合作项目方提供奖学金资助15万人民币（含税）/人，其他费用由拟聘用教师自行承担。拟聘用教师保留入职机会，当年不办理入职手续，在获得相应硕士学位后，按时到具体学校办理正式入职手续，并在相应岗位服务至少3年。

（六）本公告未尽事宜，以生态城教体局解释为准。

咨询电话：022-67289253（生态城教体局）

022-88954266（天保人才）

咨询时间：工作日09:00-11:00,14:00-16:00

附件：中新天津生态城教育系统2025年公开招聘教职人员计划表